

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评价项目竞赛方案

美容师（四级）

一、评价方式

美容师（四级）的竞赛方式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操作技能考核。理论知识考试采用闭卷机考方式，操作技能考核采用现场实际操作方式。竞赛成绩实行百分制，按理论知识成绩占 30%、操作技能成绩占 70% 计算确定，成绩达 60 分及以上者为合格。竞赛不设补考。

二、理论知识考试方案（考试时间 90 分钟）

题型	题库参数	考试方式	题库量	考试题量	分值	配分
判断题		闭卷机考	340	60	0.5 分/题	30
单选题			1020	140	0.5 分/题	70
合计		—	1360	200	—	100

三、操作技能考核方案

考核项目表

职业（工种）		美容师			等级	四级/中级			
职业代码		4-10-03-01							
序号	项目名称	单元 编号	单元内容	考核 方式	选考 方法	考核时间 （分钟）	配分	题库 题量	考核 题量
1	接待与咨询	1	接待	操作	抽考	30	20	5	1
		2	咨询	操作				5	
2	护理美容	1	面部护理	操作	必考	50	50	5	1
		2	手、足部护理	操作	抽考	20	10	5	1
		3	肩、颈部护理	操作				5	
		4	减肥塑身	操作	必考	50	30	5	1
3	修饰美容	1	美甲	操作	必考	20	5	5	1

		2	化职业妆	操作	必考	40	15	5	1
小 计						210	130	40	6
(项目 1+项目 2 中单元 1、2、3+项目 3)*70%+项目 2 中的单元 4							100		
备注	1、项目 1 采用考生与模特一对一咨询的方法，15 名考生统一进行考试，咨询的背景内容以试题单中提供的背景资料与现场模特实际相结合。 2、项目 2 的两个考试项与项目 3 中的“化职业妆”需提前三天随机抽题，考生可提前准备题目需要的相应护肤产品。								

四、评价场所设备

评价考核安排表

考核内容 (单元)	考位安排	设施 类型	设施 名称	设施 型号	设施 数量	备注
理论知识考试	机房 1 间： 工位不少于 30 个， 每批次考生与实际 工位数一致		电脑、电脑桌、 座椅	符合理论 考试程序 运行的标 准设备	30 套	
接待	笔试考场 1 间（不 小于 60 平米）： 评审区和考试区， 15 个工位		桌子 1 张、椅 子 2 把	标准桌椅	1 套	试题单素 材
咨询						
面部护理	操作考场 1 间（不 小于 60 平米）： 15 个工位，每批次 考生 15 人		每个工位：美 容床 1 张、美 容凳 1 把、美 容推车 1 辆， 真空吸吸仪、 阴阳电离子仪、 超声波美容仪 各 1 台、电子 减肥仪各 1 台	标准美容 床，美容凳 可以升降， 每个位子 有电源插 座	15 套	
手、足部护理						
肩、颈部护理						
减肥塑身						
美甲	操作考场 1 间（不 小于 60 平米）： 15 个工位，每批次 考生 15 人		每个工位：美 甲桌 1 张、美 甲椅 2 把	标准美甲 桌、椅	15 套	
化职业妆	操作考场 1 间（不 小于 60 平米）： 15 个工位，每批次 考生 15 人		每个工位：化 妆镜台 1 台、 化妆椅 1 把	化妆镜台 正前上方 日光灯（暖 色、低色温） 横一，两侧 各一，每个 位子有电 源插座	15 套	

另：每个考场需各配备考评桌椅 3 套、计时器、1 座挂钟、空调设备、稳压电源，评价场所需配备热水器、洗脸池、饮水机、垃圾篓、工作服等。

五、组卷方案

1. 理论知识考试组卷

● 组卷原则

根据理论知识考试方案中各题型的考试题量，结合职业标准中理论知识权重表要求进行随机组卷。

● 组卷数量要求

理论知识按组卷原则为每个考生随机组一套理论知识考核试卷，即每个考生考核不同的理论知识考核试卷。

2. 操作技能考核组卷

● 组卷原则

根据操作技能考核方案各项目单元选考方式及考核题量设置要求，进行随机组卷。

● 组卷数量要求

按组卷原则为每个考生随机组一套操作技能考核试卷（其中 2.2 和 2.3 单元为同一组考生抽取同一单元，单元下试题随机抽取）。部分单元考试前 3 天计算机系统按照组卷原则随机组卷并公布。

六、操作技能考核人员配置表

试题、考位、考评人员配置表

项目/单元	题量	考位数	考位号	考评员	考位与试题对应关系
1.1 接待	1	15	1-15	A、B、C	1.1.1-1.1.5
1.2 咨询					1.2.1-1.2.5
2.1 面部护理	1	15	16-30	D、E、F	2.1.1-2.1.5
2.2 手、足部护理	1	15			2.2.1-2.2.5
2.3 肩、颈部护理					2.3.1-2.3.5
2.4 减肥塑身	1	15			2.4.1-2.4.5
3.1 美甲	1	15	1-15	A、B、C	3.1.1-3.1.5

3.2 化职业妆	1	15	1-15	A、B、C	3.2.1-3.2.5
（合计）	5	30	30	6	
说明	1. 现场负责人 1 名，考务人员 2 名，技术人员 1 名，电脑操作员 1 名。 2. 考评员安排：按照考评员与考生 1:5 配比，每 3 名考评员对应 15 个考生，一场考试为 2 组考生进行轮转，共 30 人，共设 6 名考评员，考生成绩为 3 名考评员的平均分。				

七、操作技能考核分组安排表

分 组 安 排 表

时段 \ 项目/单元	接待与咨询（30 分钟） + 美甲（20 分钟） + 化职业妆（40 分钟+10 分钟评分）	面部护理（50 分钟） + 手、足护理/肩、颈护理（20 分钟+10 分钟评分） 减肥塑身（50 分钟）
130 分钟	第 1 组	第 2 组
10 分钟	轮转	
130 分钟	第 2 组	第 1 组
说明	1. 每批考生分为 2 组，每组 15 人。 2. 每个考核时段 130 分钟，时段之间过渡时间 10 分钟。 3. 每组总评价时间为 270 分钟。	